

关于成立市信息化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揭府办[1997]47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市府直属各单位：

为加强对全市信息化工作的协调和管理，市人民政府决定成立揭阳市信息化工作领导小组，由江东海市长任组长，李清副市长任副组长，卢奇发（市政府）、林贤才（市委宣传部）、蔡文强（市府办）、刘雪葵、林敏（市计委）、彭世国（市公安局）、丁轩明（市经委）、郑元龙（市农委）、陈潮武（市外经贸委）、林宗强（市科委）、林升华（市邮电局）、倪俊鹏（市财政局）、黄克凌（市国税局）、黄锦何（市地税局）、赖武对（市统计局）、林炳华（市人行）、乔杰（榕城海关）、胡党音（市法制局）、陈昉（市广播电视局）、王潮城（市信息中心）同志为成员。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负责日常工作，由刘雪葵兼任主任，王潮城兼任副主任。办公室设在市信息中心（电话：8768143）。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一九九七年九月九日